

2023 年度  
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单位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公益益服务与内部事务，设施管理，对外宣传、资料整理。

- (一) 接收、存放烈士骨灰，管理烈士遗骸墓地及档案资料，收集、展示烈士遗物及革命文物，宣传烈士革命事迹。(二) 维护和管理烈士纪念建筑物设施，负责陵园绿化、环卫及林木防火。(三) 接待和承办各类瞻仰、祭扫烈士纪念活动。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 强化党建引领，铸牢廉洁防线，发挥堡垒作用。一年来，党支部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摆在首位，扎实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将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坚持用新思想、新理论来武装干部职工头脑。

1. 优化学习方式，提升学习效能。一是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第一时间按上级要求制定主题教育学习计划，召开教育动员部署会，认真组织理论学习、书记上党课、学习交流、参观见学活动，先后赴胥王园尚德教育基地、苏州革命博物馆、铁铃关战斗史迹陈列馆、太湖新四军纪念馆开展沉浸式党性教育，进一步坚定了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期间共组织集中学习 6 次、党课 2 次、交流学习 3 次、

观看视频讲座 2 次、参观见学 4 次，真正将主题教育贯穿到“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通过学习教育，增强了干部职工开拓创新、努力工作的积极性和拒腐防变能力。二是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党内组织生活制度，认真制定党建、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计划，着力加强支部自身和职工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党员按时缴纳党费，建立健全上下班、集体活动考勤、日常规范等制度，召开支部委员会 23 次，组织生活会 2 次，民主评议党员 1 次，干部职工谈心谈话 3 次，使党内组织生活不断规范。三是坚持党员每月轮当“支部书记”主持党日活动，除集中和个人自学外，支部还利用微信、QQ 群推送资料，支部书记、班子成员上党课 5 次，党员微党课 8 次，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学习交流 4 次，进一步激发党员学习的主动性、积极性。四是积极参加局系统党性暨综合能力提升培训、各类业务培训和理论学习，组织赴浙江烈士纪念馆，宁波、温州和昆山、太仓烈士陵园学习交流，鼓励职工参加继续教育、职业道德培训，拍摄上报“我讲二十大”微党课，依托学习强国、戎耀练兵等平台强化理论学习，多途径补足学习方式单一的短板。

2. 坚持从严治党，严格依规执纪。一是认真制定党风廉政工作计划，与班子成员、财务重要岗位人员签订《党风廉政责任书》，与党员干部签订《廉洁自律承诺书》、《网络行为规范责任书》《保密承诺书》，做好班子成员年度个人有关事项申报，以及中层以上干部个人廉政风险点排查，梳理廉政风险点 6 个，完善防控措施 18 条，使从严律己“底线”进一步筑牢。二是强化

反腐倡廉教育，突出“六大纪律”，将每月第4周周五固定为廉政和意识形态专题学习，组织案例学习和警示教育，先后观看《榜样》、《新时代如何保持共产党人的精气神》、《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等廉政影片，通过读廉书、上廉课、观廉影等，确保让党风廉政和反腐倡廉工作深入人心。三是健全财务内控、审批和监督制度，把牢财务支出关口，对工作事项费用报销时，没有开会讨论、规范审批、项目合约、明细单据、经办人、证明人的，坚决不予报销，确保经费开支规范。没有公款请送、旅游和违规发放现金物品。四是成立党风廉政工作领导小组，支部书记严格履行管党治党“第一责任人”职责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要求，统一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工作，真正做到心中知责、岗位履责、守土尽责。五是落实民主集中制，成立由副主任徐刚任组长、全体职工参加的内部事务工作监督小组，凡涉及重大项目、敏感事务，支委先集体研究，上报局领导同意，再通报职工后实施，监督小组全程参与事前、事中、事后操作流程，主动开展重大节日“清风行动”和重大事项自查工作，确保公正公平、公开透明。

3. 抓实队伍建设，发挥堡垒作用。一是把好党员发展政治关口和发展标准，今年邱瑶杰1人参加入党发展对象标准化培训，其间将党史、主题教育学习贯穿全过程，该同志理想信念进一步坚定。二是坚持以党建联盟为抓手，积极与狮山横山、狮山横塘社区党建联盟结对共建，充分发挥红色资源优势，深入开展红色宣讲活动。三是落实关怀帮扶机制，走访退休干部职工2次，慰

问生病住院职工 4 人，开展社区结对帮扶 1 次，以“关爱伞”凝聚队伍向心力。四是严格按计划做好工会活动组织和理论学习等，使干部职工的思想素质得到明显提高。五是邀请老书记高国石来园讲陵园发展史，组织青年干部参加全省、全市英烈讲解员业务培训和竞赛，参加局系统走馆访廉、青年联学、“学习二十大争做新青年”主题演讲，全省“戎耀今生”练兵比武知识竞赛等活动，申报全省第五届红色故事宣讲大赛材料，使干部职工的政治素养和履职能力得到不断提升，打造了一支信念坚定、业务过硬的职工队伍。

（二）创新服务举措，用活红色资源，打造红色品牌。一年来，党支部坚持以挖掘红色资源、传承红色基因为核心，致力于把红色基地打造为存史留鉴、资政育人的重要场所。

1. 统筹用活红色资源。一是规范烈士档案，完成 391 位烈士、100 位重点烈士资料“一人一档”工作，相关材料按照档案整理标准增删排序，形成检索目录系统和规范化档案材料，真正让红色文化“活起来”。二是举办红色档案展，充分运用烈士档案材料整理出具有代表性 33 位烈士事迹及遗物、档案、证书等，市局联合国网、市档案馆推出以“一份档案慰英烈、一封家书祭清明、一幅画像显英容、一件遗物寄哀思”为主题的“红色印记·信仰力量”苏州英烈红色档案专题展，还原烈士生平事迹中的感人细节，并持续将红色档案专题展送到各板块进行了巡展，吸引 10 万余人参观。三是开展烈士事迹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校园宣讲活动，积极打造“开学第一课”红色课堂。5 月起

组织开展“缅怀革命先烈、弘扬英烈精神”宣讲活动，分别走进武警苏州支队、苏州经贸学院、成大实小、馨泰小学、虎丘实验小学、国网供电公司、南方雄狮集团、狮山横山社区、狮山横塘社区、横塘中医院、横塘消防中队等 12 家单位，受众人员近 1300 人。四是在 9·30 烈士纪念日其间举办以“缅怀篇”和“尊崇篇”为主的“缅怀革命先烈传承民族精神”专题展，展示了 16 位烈士掷地有声的遗言以及全市缅怀祭扫、暖心关爱、事迹弘扬等活动剪影，系列活动的开展，扩大了红色教育阵地影响力。

2. 创新祭扫服务举措。一是认真做好全年社会各界来园祭扫服务接待，制定清明工作方案及应急预案，成立清明祭扫工作领导小组，召开清明工作动员部署会，确保服务接待、对外协调等工作有序开展。二是与国网苏州供电公司联合开发网上祭扫预约平台，在市局微信公众号开设祭扫专栏，主动引导社会各界参与网上预约、网上献花，寄语缅怀英烈，社会反响强烈。苏州新闻、苏州日报、看苏州、今日头条、交汇点等媒体对清明工作进行报道，得到社会各界及烈属一致好评。1-12 月信息宣传用稿 76 篇，居直属单位前茅，做到工作动态及时展现、创新举措积极推广。三是特邀烈士家属、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志愿服务者及各界干部代表共同参与全省“清明祭英烈”网上代祭扫活动，通过在纪念碑前向革命先烈默哀、敬献花圈，为烈士墓敬献鲜花、行鞠躬礼等方式，表达对革命英烈崇敬哀悼，寄托缅怀之情。四是全力做好“访红色足迹担青春使命”主题活动、“弘扬英烈文化青年联盟”的成立，主动对接局机关处室、苏州科技大学，布置好场

地，做好硬件准备，做到思想认识、责任落实、服务保障三到位，确保活动有序圆满。五是联合苏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人文旅游学院组建“红色讲解员”志愿讲解队伍，共义务接待团队讲解 20 余场。配合国网完成昆山葛建树烈士家属口述史拍摄，完成国家级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材料申报。六是高标准完成 9·30 烈士纪念日“苏州市各界向烈士纪念碑敬献花篮活动”、“新婚夫妇向英烈献花活动”服务保障，全面做好氛围布置、设备调试、环境卫生保障等工作，针对 9·30 烈士纪念日当天出现降雨情况，提前准备雨具，现场安排专人进行发放，确保活动的顺利进行。七是主动做好烈士家属、祭扫群众和单位的意见建议，认真接受上级、服务对象和社会各界监督，做到监督渠道畅通，确保服务对象满意。全年共接待群众 80288 人次，单位 735 家，接待烈士家属 57 批次，发放宣传册 500 份，参观单位留言 212 家，个人留言 600 余条。据统计，服务满意度 99%以上。

3. 首创“行走的思政课”。一是在局党组、局机关的统筹部署下，运用现场祭扫、事迹讲解、实物陈列、景观设计、视频播放等形式，全力打造红色育人场景“行走的思政课”实景课堂，设计多条祭扫参观流线，并安排专人负责专题展览、电教馆专题片、景观实景等点位的讲解与引导，满足不同团体祭扫需求，最大限度发挥“思政课”铸魂育人效果。二是市局联合市级机关工委将课程纳入全市机关事业单位 4 月主题党日安排，自 4 月 1 日开课至 5 月 15 日，全市机关事业单位 322 家，约 4000 余人参观见学。三是市广电总台制作专题课程视频上线“苏周到”，吸引



146 万余人收看，在“行走的思政课”带动下，苏城掀起了缅怀先烈、学习党史、致敬英雄的热潮。

（三）提升服务水平，突出日常管理，铸牢安全屏障。一年来，党支部始终把抓安全管理摆在首位，全力做好清明、9·30 烈士纪念日等重要节点和日常管理工作，确保全园安全平稳。

1. 强化纪念设施管护。一是按照每日开门通风、每周组织排查、每月卫生消毒的要求，加强对烈士陈列馆、烈士骨灰堂等馆（堂）区域管护，全年组织开展大排查 9 次，消毒杀虫 9 次，墓碑描字 2 次，确保纪念设施完好。二是完成芬芳园、烈士事迹陈列馆倪淑英烈士展陈事迹内容修正、多媒体设备更新、人物场景破损维修，悼念广场音响设备、宣传栏、导览标识版面更新，从细微处完善服务设施。三是实施广场“综合服务中心”改建，完成纪念碑安全检测和部分破损维修，后山竹亭修缮，档案资料室整修，纪念广场、残疾人通道、烈士墓区、公共卫生间等部分地面下沉、道路积水、道板破损维修。四是通过多方协商沟通，解决长达 30 年在后山北楼存放的 2 位老干部骨灰历史遗留问题，安全圆满迁出并妥善安葬，得到家属的认可和肯定。五是更新完成园内草花季节性更换、花境种植，烈士墓草坪修补，积极协调推进山体滑坡治理前期调研勘察，营造了气氛浓厚的祭扫场所。

2. 推进业务能力提升。一是集中组织 3 次学习《新时代烈士褒扬工作意见》、《烈士褒扬条例》、《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烈士安葬办法》等业务法规和政策制度，有力促进了业务水平提升。二是强化岗位职责训练，先后组织对各岗位职责

和服务细则进行学习，对各参观点位讲解进行排练，对各类设备操作、各种应急预案流程进行操作培训，使工作落实到各个岗位、每个环节和每个人。三是强化服务理念和工作细节，梳理出服务内容、祭扫流程、法律法规和管理职责为内容的《服务规范》条款，对工作流程、讲解服务、陈列馆服务、墓区祭扫、烈士资料查询、烈士家属接待、烈士文物征集、红色讲堂八项服务内容并逐项制定流程，使内部管理与祭扫接待得到进一步规范。同时备有轮椅、雨具、饮用水、应急药品、遮阳伞等便民服务用品，从细微处突出人文关怀和服务功效。四是认真做好档案迎检工作，在市局关心指导下，克服场地小、经费紧张的情况，投入近 5 万多元将原挽联打印室改建为档案室，新购置档案密集柜，按要求配备计算机、扫描仪、打印机等档案管理专用设备和温、湿度控制设备，消防设备等，使档案服务水平不断提升。11 月通过市档案局考核验收，得分 98 分，被评定为优秀。

3. 组织保障协调有序。一是树牢安全理念，认真贯彻执行好《安全生产法》、《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等安全法律法规要求，年初与干部职工签订《安全管理责任书》，确保安全责任层层落实。二是完善工作机制，成立由主任任组长、全体职参加的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山林防火应急预案、清明等重要时节消防应急预案、特殊恶劣天气应急预案，主动与属地公安、城管、街道建立联动机制，健全防范责任体系，确保了园内及周边安全。三是强化保障举措，2 次组织消防知识培训和演练，春节、清明和五一、端午节、中秋和国庆节分别开展安全大排查。清明、

9·30 烈士纪念日期间工作人员提前到岗，停止休假，强化节日值班值守，做到人员管控与技能防护并重，确保山林防火、设施运营和人员安全。四是服务接待得到多方支持，今年局青工委派出青年志愿者 40 人次，苏科大建筑城市学院派出学生志愿者 32 人次，狮山横塘街道派出公安民警 20 人次、城管队员 24 人次支持清明期间祭扫服务，确保了祭扫服务接待工作有序开展。五是加大物业管理，组织召开物业会 4 次，安排环境卫生突击 8 次，绿化修剪突击 5 次。清明、9·30 烈士纪念日期间物业增派安保人员 210 人次，绿化保洁人员 87 人次，确保园内环境优美。六是做好公仆陵服务接待，梳理规范落葬、墓穴维修流程，逐步建立“一墓一档”台账和“重点墓穴”资料梳理，投入约 15 万元增设安全管理和法规宣传栏、音频广播，主干道路树木修剪 200 棵、破损道路维修 411 平方米、危险区域安全栏杆新增 150 米。全年共接待落葬 95 户，扫墓人数 31499 人，未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接待服务和环境卫生得到服务对象的一致好评。

第二部分  
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6.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八、其他收入	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5.25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6.8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786.35	<b>本年支出合计</b>	835.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9.0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24
<b>总计</b>	835.38	<b>总计</b>	835.3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86.35	786.33						0.0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6.46	646.44						0.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1	3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9	22.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2	10.42						
20808	抚恤	613.95	613.93						0.01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137.87	137.8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76.07	476.06						0.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89	136.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89	136.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0	31.90						
2210202	提租补贴	68.11	68.11						
2210203	购房补贴	36.88	36.8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35.14	549.86	285.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5.25	412.97	282.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1	3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9	22.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2	10.42				
20808	抚恤	662.74	380.46	282.27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137.87		137.8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24.86	380.46	14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89	136.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89	136.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0	31.90				
2210202	提租补贴	68.11	68.11				
2210203	购房补贴	36.88	36.8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6.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5.25	695.25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6.89	136.8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786.3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835.14</b>	<b>835.14</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8.9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14	0.1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8.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总计</b>	<b>835.28</b>	<b>总计</b>	<b>835.28</b>	<b>835.28</b>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35.14	549.86	285.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5.25	412.97	282.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1	3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9	22.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2	10.42	
20808	抚恤	662.74	380.46	282.27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137.87		137.8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24.86	380.46	14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89	136.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89	136.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0	31.90	
2210202	提租补贴	68.11	68.11	
2210203	购房补贴	36.88	36.8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9.86	528.30	21.56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482.59	482.59	
30101	基本工资	51.61	51.61	
30102	津贴补贴	117.49	117.49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89.69	189.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72	34.7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67	15.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8	18.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3	0.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6	4.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21	46.2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3	3.63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21.56		21.56
30201	办公费	2.58		2.58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22		2.2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18		5.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02		2.02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01		0.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0.1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81		0.8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6.07		6.07
30229	福利费	0.49		0.4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33		0.3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		1.72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45.71	45.7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8.37	38.3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5.53	5.53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8	1.68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3	0.13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99</b>	<b>其他支出</b>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35.14	549.86	285.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5.25	412.97	282.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1	3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9	22.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2	10.42	
20808	抚恤	662.74	380.46	282.27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137.87		137.8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24.86	380.46	14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89	136.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89	136.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0	31.90	
2210202	提租补贴	68.11	68.11	
2210203	购房补贴	36.88	36.8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9.86	528.30	21.56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482.59	482.59	
30101	基本工资	51.61	51.61	
30102	津贴补贴	117.49	117.49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89.69	189.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72	34.7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67	15.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8	18.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3	0.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6	4.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21	46.2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3	3.63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21.56		21.56
30201	办公费	2.58		2.58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22		2.2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18		5.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02		2.02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01		0.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0.1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81		0.8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6.07		6.07
30229	福利费	0.49		0.4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33		0.3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		1.72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45.71	45.7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8.37	38.3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5.53	5.53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8	1.68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3	0.13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99</b>	<b>其他支出</b>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30	0.00	0.00	0.00	0.00	0.30	0.00	0.20	0.14	0.00	0.00	0.00	0.00	0.14	0.00	0.01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1	参加培训人次(人)	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b>399</b>	<b>其他支出</b>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烈士陵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835.3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17.66 万元，减少 12.35%。其中：

#### （一）收入决算总计 835.3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786.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6.72 万元，减少 9.93%，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压缩经常性项目经费，本年收入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49.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94 万元，减少 38.69%，变动原因：上年资金使用率高，年初结转结余减少。

#### （二）支出决算总计 835.38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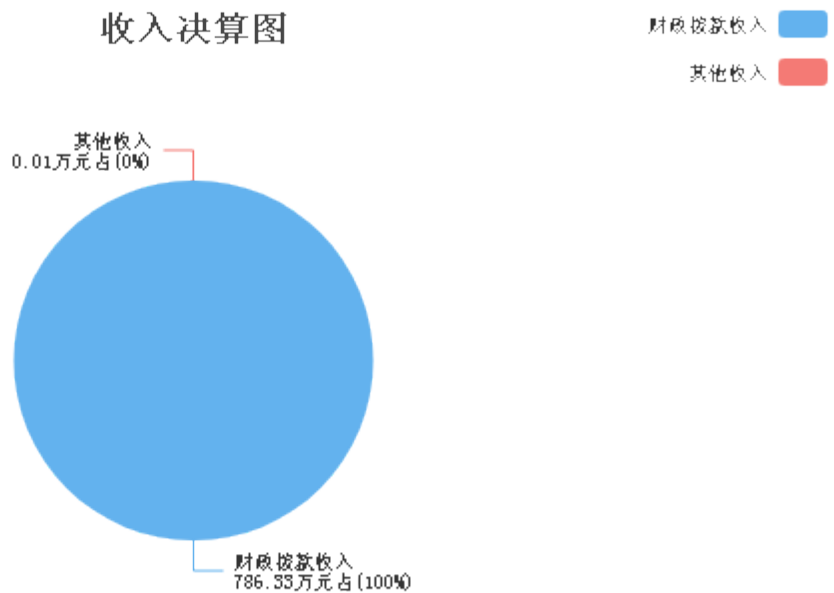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835.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1.04 万元，减少 4.68%，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压缩经常性项目经费，本年支出减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24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人员经费结余。与上年相比，减少 76.61 万元，减少 99.69%，变动原因：当年资金使用率高，年末结转结余比上年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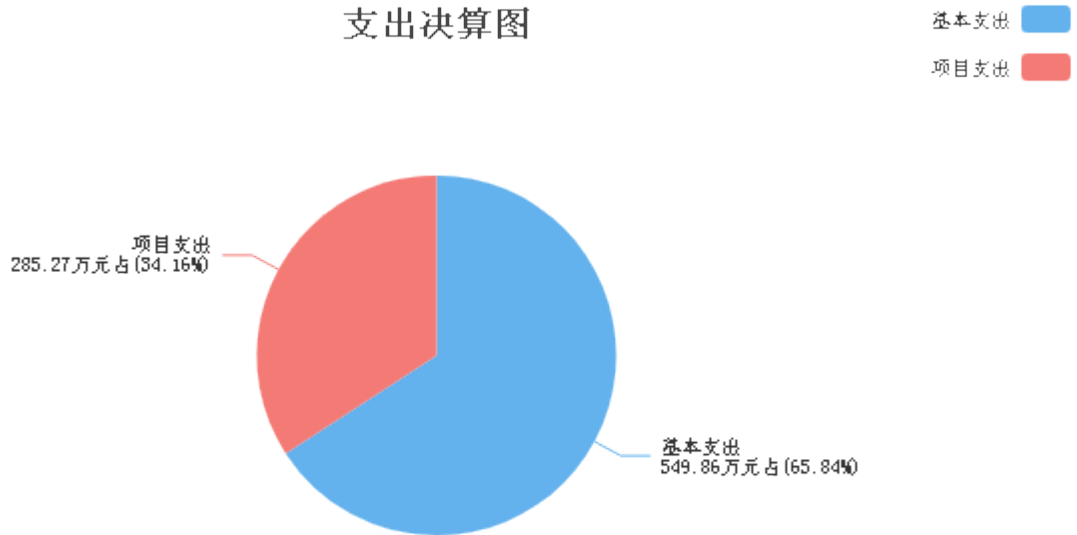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786.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86.33 万元，占 100%（该占比四舍五入后为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1 万元，占 0%（该占比四舍五入后为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835.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9.86 万元，占 65.84%；项目支出 285.27 万元，占 34.1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决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835.2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17.67 万元，减少 12.35%，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压缩经常性项目经费，本年收入减少。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835.1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658.42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84%。其中：

##### (一)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类)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预算调整，宣传部增加精神文明建设项目经费。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2.09 万元，支出决算 22.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0.42 万元，支出决算 10.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抚恤（款）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项）。年初预算 138.29 万元，支出决算 137.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压缩项目经费，减少抚恤（款）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费用。

4. 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 350.73 万元，支出决算 524.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期间下达增加了工资福利经费，增加了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

##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1.9 万元，支出决算 3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

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68.11 万元，支出决算 68.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36.88 万元，支出决算 36.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49.8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2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1.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835.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1.04 万元，减少 4.68%，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压缩项目经费，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49.8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2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1.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14 万元，占“三公”经

费的 100%。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

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46.6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费，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4 万元，接待 1 批次，10 人次，开支内容：支付单位内部审计人员日常用餐费用；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01 万元（其中：一般公



共预算支出 0.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培训费，减少培训费支出。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 个，组织培训 2 人次，开支内容：开展工勤人员工作技能继续教育培训。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

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9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85.27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835.14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

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烈士纪念设施和军人公墓的管理维护服务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

（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